



關於立法會鄭安庭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本人對立法會第 1287/E956/VI/GPAL/2018 號函轉來鄭安庭議員於 2018 年 11 月 23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8 年 12 月 7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答覆如下：

1. 特區政府一直致力完善統一管理開考工作，積極研究縮短開考日程的各種措施，包括參考其他國家或地區的做法，考慮在已採用電子報考的基礎上，將報考期由現時的 20 日減至 10 個工作日；補交文件的期限亦將由現時的 10 個工作日減至 5 個工作日。預計有關的縮減措施，將可令開考從開始報名到公佈准考人的確定名單的程序所需時間縮短約兩個星期。同時，特區政府亦正研究在甄選面試階段，採取面試人選與錄用名額比例制，合理限制面試的人數，既可大大減少面試的工作量，亦可縮短典試委員會處理成績計算的時間，有助提升招聘效率。

另外，特區政府亦透過持續優化招聘程序的電子化，例如：完善相應的資訊系統，由部門負責審查報考文件、編製投考人名單、發放開考資訊等，減省人手操作，提升工作效率。

2. 特區政府關注投考人出席率偏低的情況。根據法律規定，投考人有義務按規定參與各個報考環節；但法律亦賦予投考人有報考的自由，故合格的投考人可於綜合能力考試成績有效期內按個人意願選擇報考心儀的部門。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行政公職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Administração e Função Pública

為更有效運用資源，特區政府正研究合作開考計劃，讓有共同人員需求的多個部門，其相關專業或職務能力評估開考可由行政公職局與部門合作進行，從而減省部門各自進行甄選程序所需的資源。

行政公職局局長

高炳坤

2018年12月27日